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作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经认真审议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和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的独立审核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2003]13号《关于上报上市公司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和违规担保情况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我们经认真审议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严格控制了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担保事项。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审核意见

1.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推荐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向董事会提交了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被推荐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3. 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4. 未发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

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我们同意提名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李耀先生、黄培国先生、郭强先生和王大英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任晓常先生、柴振海先生和郑亚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王仁平、任晓常、柴振海

2022年8月29日